

#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林杰辉）

2017 年 12 月 25 日,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,选举本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成员委员。

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在 2017 年度工作中,我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,恪尽职守,勤勉尽责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。

现将 2017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的情况

本人在 2017 年度任职期间,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董事会。董事会会议本人现场参与表决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,本人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,认真审阅会议材料,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,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。本人认为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报告期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1、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### 三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的情况

本人作为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会委员,2017 年按照公司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,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,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,并以专业委员会委员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,以规范公司运作,健全公司内控。

### 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17年度，本人1次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，与公司董事、经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面谈，听取公司管理人员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内部管理和控制、董事会决议执行、财务管理、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等情况的介绍和汇报。日常经常通过电话、邮件、微信等工具与公司董事、经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。本人也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行业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的相关报道，关注资本市场波动等给公司带来的影响，切实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#### 五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状况、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，对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，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行使表决权，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、积极关注并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，使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促进公司2017年度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和公平。

3、不断加强学习，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。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，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，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。

#### 六、其他工作

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以上是本人在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汇报。2018年，本人将继续认真尽责、谨慎、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林杰辉

2018年4月